

## 关于2021年度保障性并网陆上风电、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竞争性配置评分结果的公示

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2021年风电、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能发新能〔2021〕25号）有关要求，2021年我区对保障性并网的陆上风电和集中式光伏项目继续通过竞争配置方式组织建设，我委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竞争性配置评分工作。本次共收到各市上报的项目申报材料311项，其中陆上风电项目147个，装机容量1511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164个（其中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5个），装机容量1876万千瓦。目前，第三方机构已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申报2021年陆上风电、光伏发电项目的通知》（桂发改新能〔2021〕473号）的评分细则对各市上报的项目进行了综合评定和排序，现将评分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在公示发布之日起5日内向我委反映（信函以到达日期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商波涛

联系方式：0771-2328556、2328842（传真）

邮寄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1-1号发展大厦东楼

邮编：530001

附件：1. [2021年度保障性并网陆上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评分排序表](#)

2. [2021年度保障性并网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竞争性配置评分排序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7月23日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71796.html>